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06546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3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胡丹

地 址 安徽省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蔡店村杨庄组23号

代理机构 好标道知识产权服务(内蒙古)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活螃蟹